

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17年4月5日，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接到股东吕旭幸先生的通知，吕旭幸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吕旭幸	否	10,000,000	2017-3-29	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	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99.52%	融资
合计	-	10,000,000	-	-	-	99.52%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吕旭幸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,048,52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.74%，其配偶陈奕琪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,00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.73%，合计持有公司20,048,52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.47%。

本次质押股份数为10,00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.73%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吕旭幸先生和陈奕琪女士累计质押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为20,00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7.46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4月6日